公司代码:600160 公司简称:巨化股份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3年末公司总股份数2,699,746,0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本年度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巨化股份	60016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云华	朱丽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570-3091758	0570-3091704
电子信箱	gfzqb@juhua.com	zhuli@juhu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业（以下简称“化工行业”），涉及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等。

（一）行业基本特征

1、行业具有较高进入壁垒

化工行业普遍具有易燃易爆、有毒、高温高压、连续作业等生产特点，对工艺技术、安全环保、装备水平、公用工程配套、物流运输仓储、供产销衔接、特种专业、专业管理和人员专业素质等具有较高的要求，为国家重点调控、监管行业，属高安全生产风险、高能耗、污染行业，也是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产业政策高度敏感行业。

化工企业的经营发展受产品、技术标准、安全、环保、土地规划、能源等产业政策，以及资金、技术、人员、土地、空间布局、安全环保设施、公用配套、资源、副产物综合利用水平等生产要素约束较强。

2、化工企业经营业绩对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和开工率高度敏感

作为化工生产企业，除产品和工艺技术、集约经营、资源利用、经营管理等先进水平以及产能规模等因素决定企业盈利能力外，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开工率的波动，直接影响经营业绩变化。其中：供与需的关系变化是产品和原材料价格的决定性因素，也决定企业开工率水平；此外，化工行业具有重资产特征，开工率水平对产品成本具有较大影响，进而对产品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

3、行业具有较强周期性

作为重化工业、生产资料部门，直接受行业供给周期、下游消费周期、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行业供给、消费、宏观经济的周期性变化，直接影响产品和原材料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引起产品和原材料价格高波动及运行趋势变化，进而对经营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二）行业的阶段性特征

1、我国化工行业具有较强地区投资吸引力

我国已成为全球化学品制造大国，拥有完整门类、完善产业链及其配套和规模成本优势，加之持续稳定的政治经济环境、不断扩大的改革开放、巨大的市场空间、持续改善的营商环境等，不断成为全球化工投资增长的主要地区，国际竞争国内化的趋势增强。

2、行业处于产能投资和产能释放周期

受益前几年行业业绩恢复性增长，稳增长鼓励投资、各招商引资力度加大等政策持续驱动，2021至2023年，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保持较高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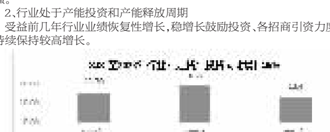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产能利用率和产品价格水平下降

2021至2023年，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产能利用率连续两年下降；行业产品出厂价格同比由连续两年上涨转为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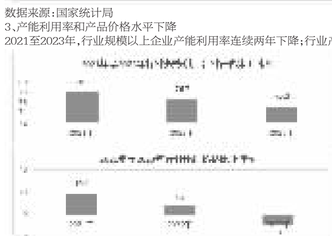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行业经营业绩下行

2021至2023年，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由连续两年上升转为下降，利润总额从2021年的高增长转为连续两年下降，且降幅扩大。其中：2023年基础化学品行业利润总额下降50.6%，化肥行业下降29.2%，农药行业下降62.2%，合成材料行业下降21.7%，专用化学品行业下降14%（来源：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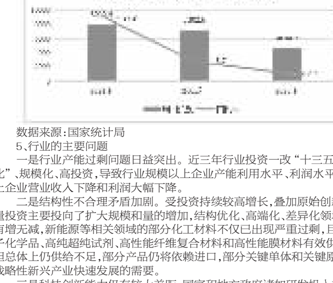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5、行业的主要问题

一是行业产能过剩问题日益突出。近三年行业投资一改“十三五”期间投资低迷、更注重结构优化和质的有效提升，“内卷化”、规模化、高投资，导致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产能利用水平、利润水平持续下降，2023年则出现行业产品价格同比下降、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下降和利润大幅下降。

二是结构性不合理矛盾加剧。受投资持续较高增长，叠加原始创新能力不强和产品技术瓶颈制约，同质化投资明显，导致大量投资主要投向了扩大规模和量的增加，结构优化、高端化、差异化领域投向占比较少，大宗基础产品和通用材料产能过剩状况有增无减，新能源等相关领域的部分化工材料不仅已出现严重过剩，且在建、规划产能增加明显，同时，高性能合成材料、高档电子化学品、高纯超纯试剂、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和高性能膜材料有效供给虽有所增强，部分产品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有所改善，但总体上仍供给不足，部分产品仍将依赖进口，部分关键单体和关键原料长期难以攻克，甚至存在‘卡脖子’难题，不能满足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的需要。

三是科技创新能力仍有较大差距。国家和地方政府诸如研发投入加计扣除、重点科研专项、产业提升等产业与财税政策的不断加码，下游消费结构升级和新消费增长的牵引等，驱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创新，取得了一批重大成果，促进了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优化升级，但创新能力不强仍是行业健康发展最大的短板。相对国际行业领先企业，在研发投入、科技创新水平、原始创新能力、新产品贡献等方面仍有较大差距。

四是资源、能源约束再次凸显。如前所述，行业量的扩张，将进一步加剧能源、资源供需矛盾，同时，在我国绿色低碳化发展产业背景，行业尤其是高耗能行业、我国矿产资源相对紧缺的下游化工行业，将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

五是行业经济效益短期仍将面临较大压力。如前所述，行业总体上还处于产能释放阶段，供大于求的市场矛盾短期难以有效化解，叠加投资成本增加，导致行业经济效益面临承压。同时，也应当看到，2023年全行业营业收入利润率5.47%，低于2022年的6.8%和2021年8%，处于历史相对低位，每百元营业成本较2022年增加0.7元，因此，仍有提质增效的空间。此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较为深入、供需格局改善的细分行业，其经济效益将随经济的回升存在较大改善的空间。

（三）行业发展趋势

1、基本趋势

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现代化工业体系建设是主要任务；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是行业变革升级总的方向；高质量发展与可持续安全协调发展是行业发展主题；创新驱动是提升新质生产力水平、推动行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主要驱动力；走新型工业化道路是行业必然选择。

2、阶段性趋势

从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行业阶段性实际出发，预计行业存在以下发展趋势：

一是化解产能过剩。如前所述，行业产能过剩问题加重，严重制约行业的健康发展。不排除产业政策更趋严格、力度加大，抑制低水平重复建设和“两低三高”产能。同时，受市场机制约束，行业企业主动降低过剩领域投资并优化投资结构。但考虑创新能力短期还不能满足发展需要，行业投资存在减速可能。

二是绿色化。化工产业属资源型和能源型产业，在贯彻“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迈向新型工业化的进程中，面临绿色化和低碳化发展的新要求和新形势，其绿色化发展将更为艰巨也更为严峻。在“双碳”政策背景和行业能源资源约束加大背景下，行业绿色化发展仍将加速。

三是产能布局区园化、集约化、一体化。随着化工行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以及化工生产内在要求，化工入园、大集团或园区企业“一体化”、“集约化”生产趋势明显。

四是行业空间布局转移优化。我国幅员辽阔，资源禀赋差异大，地区间发展不平衡，在能源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材料、能源区域成本差异大，绿色能源供给能力区域差异大，节能减排指标非地区差异化制度下的区域能耗指标强度差异大等情况下，以及严厉的安全环保高压力下，行业空间布局向资源富集地和成本“洼地”集聚，产业向化工园区一体化聚集。

五是“补链”需求驱动高性能化工新材料、专用化学品发展加快。随着我国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自主安全可控要求提高，与电子信息技术、新能源、国防军工、节能环保、生物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所需要的化学品、国产化率低化学品，已经成为我国化工产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点。

六是品质品牌建设加强。随着经济发展和市场需求标准提高，高产、低本、低质已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加之行业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激烈，通过技术和管理创新，提升产品高值化、高质化、差异化水平，形成新的竞争力水平，将成为转型升级的方向之一。

七是数字化。行业在经历全方位智能化和数字化转型的深刻变革。随着化工行业与信息产业的深层次融合，新的业务模式、技术开发模式和组织模式正在不断涌现，通过智能化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和确保本质安全，通过数字化提升创新效率、缩短创新周期，数字化领域将取代产品创新和解决方案，成为化工企业下一阶段的竞争主战场。

八是“专精特新”企业快速发展。随着国家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国家政策鼓励力度加大，以及市场需求牵引，行业内的“专精特新”企业不断涌现。

本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行业基本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氟化工、氯碱化工新材料先进制造业基地，主要业务为基本化工原料、食品包装材料、氟化工原料及后续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拥有氯碱化工、硫酸化工、煤化工、基础氟化工等氟化工必需的产业自我配套体系，并以此为基础，形成了包括基础配套原料、氟制冷剂、有机氟单体、含氟聚合物、含氟精细化学品等在内的完整的氟化工产业链，并涉足石油化工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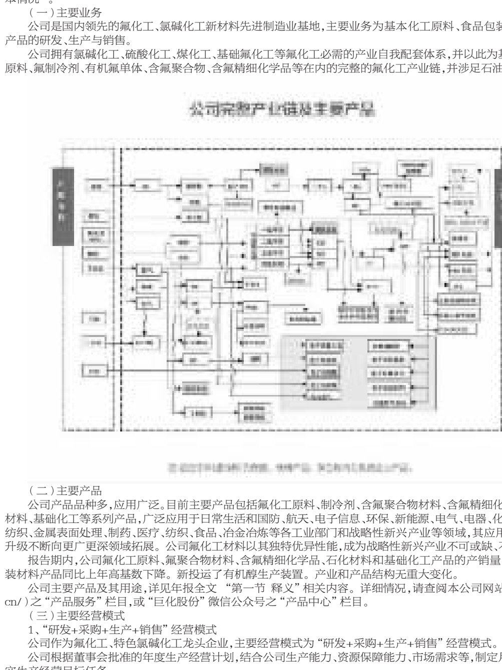

公司完整产业链及主要产品

（二）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品种多，应用广泛。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氟化工原料、制冷剂、含氟聚合物材料、含氟精细化学品、食品包装材料、石化材料、基础化工等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日常生活和国防、航天、电子信息、环保、新能源、电气、电器、化工、机械、仪器仪表、建筑、纺织、金属表面处理、制药、医疗、纺织、食品、冶金冶炼等各工业部门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其应用范围随着科技进步、消费升级不断向更广更深领域拓展。公司氟化工材料以其独特优异性能，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可或缺、不可替代的支撑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氟化工原料、氟聚合物材料、含氟精细化学品、石化材料和基础化工产品的产销量实现增长，制冷剂、食品包装材料产品同比上年高基数下降。新投运了有机醇生产装置。产业和产品结构无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详见年报全文“第一节 释义”相关内容。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公司网站（http://www.jhgf.com.cn/）之“产品服务”栏目，或“巨化股份”微信公众号之“产品中心”栏目。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氟化工、特色氯碱化工龙头企业，主要经营模式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结合公司生产能力、资源保障能力、市场需求等，制定月度生产经营计划，分解落实生产经营目标任务。

采购：公司及下属经营主体单位采购部门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目录及其考核机制，按照原辅材料需求计划，通过招标采购、协议采购、战略采购、集量采购等多种采购方式，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约定品名、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期限、交货地、数量、质检要求等，并跟踪督促定单交付，到货后由质量检测部门检验合格后入库。

生产：公司各生产主体单位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具体作业，组织产品生产，完成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市场变化、生产装置运行状况，通过下达调度令，对生产计划进行临时调整。

销售：公司各经营主体单位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客户订单计划、产品市场预测等，通过直销、经销等方式，落实销售计划任务。

研发：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市场需求、技术进步要求等，制定公司年度科创计划，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满足公司项目发展和生产装置技术进步需要；公司研发机构及各经营主体单位根据公司科创计划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并负责实施。

2、专业化经营模式

公司成立以来，坚守化工主业，形成以氟化工为核心、相关化工产业高度协同的完整氟化工产业链，形成集约经营、集约发展优势。

（四）市场地位

报告期，公司市场地位进一步巩固。公司核心业务氟化工处国内龙头地位，其中氟制冷剂及氯化物原料处于全球龙头地位，尤其是第三代氟制冷剂（HFCs）主流品种的产能和生产配额（国家核准的生产量）全球龙头地位凸显；含氟聚合物材料处于全国领先地位；特色氯碱新材料（VDC和PVDC产业链）处于全球龙头地位。

（五）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作为氟化工龙头，现已形成产品规模化、产业链一体化、核心产业与其他产业高度融合、园区化集约经营等特色产业竞争优势，以及由技术、客户、品质、品牌、安全环保管理体系和科技创新、数智化平台为支撑的经营与可持续发展优势（（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内容）。

2、竞争劣势

一一产品结构不合理。尽管公司在产业技术、规模处于国内相对领先地位，但相对于国际行业一流企业，公司产品总体上处于产业链的低中端，大多数产品处于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战略性新兴产业、国产化替代所需的先进氟氯化工材料的有效供给不足，在不利的市场竞争环境下，抗市场风险的能力还不强。

一一部分要素成本较高。公司地处的浙江省，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可支配收入居国内前列，但自然资源相对匮乏。相对部分其他区域同行，原料指向地布局企业，工资、土地、能源、部分原材料、经营管理、环保成本等商务成本较高，环境容量较低，在节能减排指标非地区差异化制度下，“双碳”压力较大，对公司运营成本控制、项目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六）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驱动公司业绩上行的主要因素包括产品销量增加、品种结构调整、原料价格下行等；驱动公司业绩下行的主要因素包括产品价格下跌和能源价格上涨等导致产品销售成本上升等。（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增减利因素分析”）。

（七）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稳定经营。公司业绩大幅下降，主要为受产品市场供大于求矛盾加剧，产品价格水平同比降幅较大的影响（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增减利因素分析”）。业绩变化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23,383,806,879.39	22,626,691,196.94	3.35	17,894,390,84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74,822,915.65	15,468,385,998.54	3.92	13,333,728,245.80
营业收入	20,655,216,903.69	21,489,124,417.71	-3.88	17,985,585,44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505,301.47	2,380,732,575.42	-60.37	1,109,093,33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2,537,405.95	2,323,585,248.47	-64.60	1,032,527,37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337,401.31	3,316,621,737.56	-33.78	1,247,330,73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16.57	减少10.58个百分点	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88	-60.23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88	-60.23	0.4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576,422,409.87	5,519,518,277.10	5,916,717,347.45	4,642,558,86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03,797.97	337,232,490.29	256,946,231.04	196,722,78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937,256.26	324,374,581.96	232,675,077.91	133,550,48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94,141.08	293,126,084.66	153,097,874.28	1,493,319,301.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5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76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0	1,422,780,317	52.70	0	无	0	国有法人
袁志敏	-5,797,800	73,295,854	2.7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000,254	41,530,497	1.54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8,329	32,008,329	1.19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1,825,629	22,508,629	0.83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9,905,897	20,080,997	0.74	0	无	0	其他
郑文宝	-3,302,867	20,048,40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浙江巨化投资有限公司	-31,275,800	19,787,678	0.73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15,636,847	17,991,847	0.67	0	无	0	其他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2	16,573,846	16,573,846	0.61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巨化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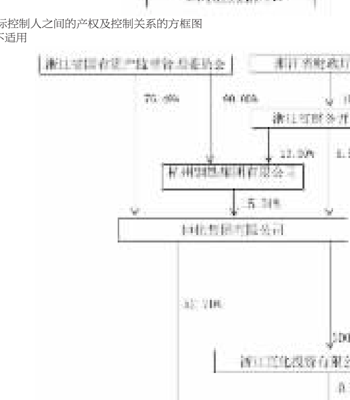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06.55亿元，同比下降3.8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4亿元，同比下降60.37%。保持创新发展的强度和力度，实现研发投入10.01亿元、固定资产投入23.08亿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160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11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必需，不可避免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该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铁路运输、部分污水和固废处理等公用工程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均对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的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4年4月16日公司董事会九届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计划》。公司4名关联董事周黎旸、李军、童继红、唐顺良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2.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2023年4月16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计划》议案，意见为：该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必需，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同时也有利于公司专有技术的保护，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请关联董事回避对本项议案的表决。

5.2024年4月16日公司监事会九届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计划》议案，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安全稳定生产，符合公司利益，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3年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辅料、材料	45,000	31,658.27	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招标、集采增加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萤石等	22,000	25,849.52	萤石采购价上升
	小计		67,000	57,507.79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汽	265,000	267,017.71	
	小计		265,000	267,017.7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劳务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检修费、技术服务等	4,000	6,132.64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巨化检安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向巨化集团提供检修量增加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原辅材料等	15,000	24,072.82	巨化集团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辅材料增加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六氟丙烯等材料销售	8,500	6,717.28	材料销售减少、价格下跌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树脂等材料销售	10,000	6,041.49	氟聚合物价格下跌且销量减少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丁酮肟加工服务、材料销售	18,000	16,276.90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检维修、材料销售等	10	0.61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氟橡胶、一氯甲烷等	200	35.17	向本公司采购氟橡胶数量大幅减少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汽等	200	136.19	
	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废钢等	5,000	2,908.45	氟石膏价格大幅下跌，且委托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辅材料减少
	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氯化钙、硫酸铵等	10,000	8,971.38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管理服务	20	22.12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氯化氢等材料销售	7,000	4,816.66	自采量增加
	巨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二氯甲烷	500	215.69	销量减少
	浙江巨化装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检维修、材料销售等	6,000	2,611.27	委托控股子公司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辅材料减少
	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	300	240.71	
	浙江巨化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等	700	1,742.81	委托控股子公司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辅材料增加
	小计		85,430.00	80,942.1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费	40,000	38,149.27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绿化费、餐饮等	24,500	24,316.07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500	398.75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绿化费、餐费等	5500	6,286.93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含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	EPC工程总承包工程、设备制造等	100,000	69,733.42	工程实施计划调整，当年项目工程劳务结算减少
	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	6,000	5,648.92	
	小计		176,500	144,533.36	
合计			593,930.00	550,001.05	

【说明】经公司董事会九届二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593,930.00万元，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允许计划总额的变动幅度为20%。

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55.00亿元，比关联交易计划下降4.39亿元，降幅7.39%，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2、2023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2：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3年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存款余额≤157,844.36	102,949.96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日贷款余额≤100,000	17,669.98	

【说明】根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公司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协议的有效期内向本公司及下属单位合计提供不超过10亿元（含本数）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2023年日存款余额最高102,949.96万元，期末存款余额78,599.99万元，日均存款余额65,721.75万元；2023年贷款余额最高17,669.98万元，期末贷款余额9,009.00万元。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1、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3：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1】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辅料、材料	30,000.00	1.45%	6,590.02	31,658.27	1.82%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萤石等	26,000.00	1.26%	3,834.35	25,849.52	1.49%	
	小计		56,000.00	2.71%	10,424.37	57,507.79	3.31%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汽	275,000.00	13.32%	63,312.37	267,017.71	15.35%	
	小计		275,000.00	13.32%	63,312.37	267,017.71	15.3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检修费、技术服务等	6,000.00	0.25%	1405.72	6,132.64	0.30%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原辅材料等	22,000.00	0.92%	5,111.53	24,072.82	1.19%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六氟丙烯等材料销售	6,500.00	0.27%	1066.59	6,717.28	0.33%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氟聚合物等材料销售	7,000.00	0.29%	1,866.16	6,041.49	0.30%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丁酮肟加工服务、材料销售	16,000.00	0.67%	3,521.02	16,276.90	0.81%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0.00	0.00%	0	0.61	0.00%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氟橡胶、一氯甲烷等	50.00	0.00%	0	35.17	0.00%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汽等	150.00	0.01%	1.87	136.19	0.01%	
	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废钢等	3,500.00	0.15%	557.99	2,908.45	0.14%	委托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巨化工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增加
	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氯化钙、硫酸铵等	10,000.00	0.42%	2,495.15	8,971.38	0.44%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设备	20.00	0.00%	0	22.12	0.00%	
	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	氯化氢等材料销售	4,500.00	0.19%	1067.07	4,816.66	0.24%	
	巨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二氯甲烷	200.00	0.01%	23.78	215.69	0.01%	
	浙江巨化装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检维修、材料销售等	3,000.00	0.13%	163.29	2,611.27	0.13%	
	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	300.00	0.01%	13.11	240.71	0.01%	
	浙江巨化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等	1,800.00	0.08%	128.16	1,742.81	0.09%	
	小计		81,020.00	3.38%	17,421.44	80,942.19	4.0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费	40,000.00	1.94%	7,864.14	38,149.27	2.19%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等	24,500.00	1.19%	3,172.98	24,316.07	1.40%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500.00	0.02%	3.43	398.75	0.02%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绿化费、餐费等	6,000.00	0.29%	1,822.68	6,286.93	0.36%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含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	EPC工程总承包工程、设备制造等	100,000.00	4.84%	2,607.58	69,733.42	4.01%	预计新增项目工程量及上年度项目工程劳务结算增加
	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	6,000.00	0.29%	1,761.83	5,648.92	0.32%	
	小计		177,000.00	8.58%	17,232.64	144,533.36	8.31%	
合计			589,020.00【注2】	13.19%	108,390.82	550,001.05	14.63%	

【注1】因结算和统计汇总滞后，本项数据为年初至3月末数据。

【注2】本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58.90亿元，比上年实际增长7.1%，低于公司年度营业收入预计增长率16.39%，低于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额预计增长率48.67%。

2. 2024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情况

表4：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注3】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已发生的交易【注4】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注4】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不超过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		98,376.74	102,949.96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不超过100,000		11,509.00	17,669.98		

【注3】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贷款根据公司与其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

【注4】2024年1-3月日存款余额最高98,376.74万元。期末存款余额50,722.96万元，日均存款余额48,684.77万元；2023年日存款余额最高102,949.96万元，期末存款余额78,599.99万元，日均存款余额65,721.75万元。2024年1-3月贷款余额最高11,509.00万元，期末贷款余额2,500.00万元；2023年贷款余额最高17,669.98万元，期末贷款余额9,009.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以及其他项目变动，关联交易主体、项目（品种）和金额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会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浙江省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黎旸

注册资本：470,67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泛海国际中心2幢2001（主要生产经营地：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经营范围：国内、外期刊出版（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许可证》），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鉴定许可证》），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学纤维、医药原料、中间体及成品（限下属企业）、食品（限下属企业）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包装材料、针纺织品、服装、文体用品、工艺美术品、煤炭的销售，发供电、按经贸部批准的商品目录经营本集团产品、技术和所需原材物料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承接运输和建设项目的设计、施工、安装，广播电视的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培训服务，劳务服务，自有厂房、土地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装饰、装潢的设计、制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和礼仪服务，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城市供水及工业废水处理（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总资产为5,426,348.99万元，净资产为2,491,925.9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08%；2023年，巨化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85,856.70万元，实现利润105,913.88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后数据，且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公司与巨化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98,020.00万元。

2.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胡肖波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龙游县溪口镇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选矿；工业设备制作、安装及维修；建筑材料、预制构件的制造及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9,742.74万元，净资产为4,100.6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21%；2023年，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456.48万元，实现净利润161.21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后数据，且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6,000.00万元。

3.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亚伟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华荫北路12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润滑油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6,931.09万元，净资产为2,07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7.77%；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089.79万元，实现净利润34.4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6,500.00万元。

4.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志康

注册资本：17,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东港七路11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电池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含氟特种功能材料生产、销售；含氟塑料制品生产、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研发、生产、销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管理、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特种设备制造；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9,873.64万元，净资产为14,010.1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4.86%；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728.50万元，实现净利润-1,211.0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7,000.00万元。

5.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雷俊

注册资本：9,8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俄科技合作园A-25-5号

经营范围：酮肟产业链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3,319.61万元，净资产为67,339.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0.58%；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0,393.05万元，实现净利润17,358.9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6,000.00万元。

6.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峰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北一道216号1幢

经营范围：煤炭（无储存）、建筑材料的销售；水泥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涉及危险废物经营的，还需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电石渣、硫酸渣、粉煤灰、氟石膏、磷石膏的销售；脱硫石膏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溶解乙炔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285.55万元，净资产为72.6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9.12%；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9.24万元，实现净利润-1,364.57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0万元。

7.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彭展鸿

注册资本：7,500万元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989号604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化纤原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除经纪），自有房屋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50,915.00万元，净资产为7,895.3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4.49%；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1,390.28万元，实现净利润-218.1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0万元。

8.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蔡兴荣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衢化路112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幼儿园外托管服务；托育服务；餐饮管理；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销售代理；柜台、摊位出租；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外卖递送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260.11万元，净资产为-2,340.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20.79%；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996.50万元，实现净利润77.46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后数据，且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6,150.00万元。

9.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法文

注册资本：21,6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巨化厂六路15号3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废水脱硫回收石膏的生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04,676.87万元，净资产为55,986.9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6.51%；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209.84万元，实现净利润2,258.54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后数据，且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9,500.00万元。

10.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资本：2,15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泛海国际中心2幢2002室-7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批发（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预包装食品的销售（范围详见《食品流通许可证》），煤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重油（不含化学危险品）、矿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炉料、机电产品、建材、塑料、纺织品、服装、轻工产品、农副产品（不含食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肥的销售，家电回收（不含处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物流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5,013.32万元，净资产为7,672.3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33%；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3,208.33万元，实现净利润568.6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00万元。

11.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童继红

注册资本：147,727.6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东南时代城3幢857室

经营范围：电子化学材料及配套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电子产品及电子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化学材料及配套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96,105.12万元，净资产为311,167.5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1.44%；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9,401.59万元，实现净利润1,454.32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后数据，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500.00万元。

12.巨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境外企业）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资本：732.95万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弥敦道498-500号泰盛商业大厦5字楼全层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贸易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6,474.42万元，净资产为28,362.4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2.24%；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7,850.49万元，实现净利润1,191.9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00.00万元。

13.浙江巨化装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施国有

注册资本：36,525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巨化厂二路17号

经营范围：其他高压容器A2级、罐式集装箱C2级制造、设计、修理（以上经营范围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其他高压容器A2级、罐式集装箱C2级销售；罐式集装箱、有色金属制品、换热器、非标设备及金加工制造、修理、销售；成套机电仪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23,489.88万元，净资产为65,021.8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7.35%；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336.04万元，实现净利润8,357.89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后数据，且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000.00万元。

14.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钟强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纬四路40号

经营范围：生物科技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环保工程；餐厨垃圾处理；有机肥（腐植酸专用肥）生产及销售；土壤调理剂生产及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5,208.43万元，净资产为-2,057.3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39.50%；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95万元，实现净利润-258.5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00万元。

15.浙江巨化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资本：32,5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巨化厂前路67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电子过磅服务；集装箱租赁服务；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肥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木材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肥销售；停车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烟草制品零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7,046.27万元，净资产为44,643.5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8.71%；2023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0,232.61万元，实现净利润1,179.0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预计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800.00万元。

16.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顺良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30号巨化集团有限公司机关综合楼一、二楼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32,557.74万元，净资产为138,819.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8.05%；202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13.51万元，实现净利润7,420.53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202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公司与该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不超过协议规定的金额。

（二）与上市公司关系

前述法人中：

1.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其余均为巨化集团公司控制的子、孙公司，该等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巨化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均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详见表1、表2、表3和表4。

（二）关联交易价格定价政策

公司关联采购、销售、服务计划依据公司与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编制，定价政策和依据以市场价为原则协议定价。

（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化工生产的行业特点和经营实际，为规范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发挥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的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双方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维护双方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与巨化集团续签《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此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九届八次审议通过，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主要内容如下：

协议生效条件：本合同书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和双方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公司在具体执行前，尚需将各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如有未签订协议的关联交易，将在交易发生时由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签订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

1.原材料与生产能源供应

乙方（本公司，含附属企业，下同，）所需甲方（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下同）生产的萤石粉等产品由甲方优先保证供应；甲方所需乙方生产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氮气、除盐水、压缩空气、副产氟石膏、硫酸、副产氯化氢、副产氢气、乙炔、液碱、副产盐酸、一氯甲烷、二氯甲烷、六氟丙烯、PTFE、PVDF、FEP等以及甲方零星使用的乙方产品、加工服务由乙方供应。

乙方自产或循环利用之外的生产经营用电、用水、用汽（高、中、低压）由甲方供应。

双方要求对方供应的原材料、能源、产品等，在每季度末前15日内向对方提交下季度的用量计划。供应方应优先安排供应计划，按时、保质、保量地满足对方生产需求。因生产异常不能满足供应要求的，应及时通知对方。

以上供应产品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2.运输服务

甲方优先满足乙方的运输要求，为乙方提供铁路运输、危险化学品运输服务；同时为乙方提供汽运配载平台服务，帮助乙方降低物流成本、监控产品流向。

在同等价格及服务条件下，乙方优先选择甲方的运输机构承运货物。

以上运输服务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

3.计量检测服务

甲方生产经营中所涉及的产品计量、仪器仪表检测等，由乙方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服务。

计量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4.环保处理和监测服务

甲方提供排污公用渠道和对乙方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负有监测、处理责任。甲方为乙方提供综合治理设施和“三废”处理服务。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的环保监督。甲乙双方如因“三废”排放超标等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过错方负责赔偿。

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5.工程建设及物资采购招投标服务

乙方涉及先进技术的生产装置建设、技术改造工程可委托甲方设计和建设。

乙方为甲方提供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平台服务；乙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乙方制度的规定对工程建设、物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在招投标同等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为了降低采购成本，甲方可将部分通用物资委托乙方集中采购；双方可将部分紧缺原材料集量委托另一方代理采购。

甲乙双方有权对上述招投标及物资采购行为互相监督，确保该经济行为符合双方利益要求。

6.共用排水渠道、厂区道路及照明设施、管廊、绿化养护等日常维护服务

双方共用的排水渠道、厂区道路及照明设施、管廊、绿化养护等日常维护服务由甲方负责，其合理维护成本由双方在区域内的经营单位按统一分摊标准分担。

7.设备制作维修、技术改造和研发服务

乙方涉及工艺技术保密的非标设备制作，以及难以自行解决的设备维修、备品备件加工可由甲方提供专业设备制作。

甲方的日常生产检修、维修服务，同等条件下优先发包乙方。

甲方技术改造、新产品与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可委托乙方提供研发服务。技术改造、新产品、新工艺研发所产生的成果，按合同约定确定其归属。

以上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8.护卫安保服务

乙方负责与甲方签订护卫安保服务协议书，按协议内容为甲方提供规范的护卫安保服务。甲方按照约定的服务收费标准，按时足额支付护卫安保服务费用。

9.财务共享中心核算服务

乙方负责与甲方签订财务共享中心核算服务协议书，乙方为甲方提供财务核算服务。甲方按照约定的服务收费标准，按时足额支付财务核算服务费用。

10.资产租赁

因生产经营需要，甲乙双方需要租赁对方房产的，租赁费用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因租赁产生的权力义务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

由于，甲方拥有供水、供气（汽）、自备热电厂、铁路专用线、危化品运输等成熟的公用基础设施，与公路、铁路、港口运输等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外部协调对接能力，此外，还拥有甲级工程设计、二级工程总承包资质，产业发展配套条件完善。乙方（含附属企业，下同）因系甲方部分资产上市，以及受化工大生产行业特性限制等原因，部分生产装置与甲方生产装置存在管道输送、部分产品或副产物循环利用的互供关系；乙方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主业，减少公用工程的重复投资，在水、电、气、蒸汽供应、环保处理、公路铁路运输及配套设施上依托甲方；乙方为有效利用甲方对外部资源（尤其是铁路运输资源）协调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乙方为防止生产工艺专利、专有技术泄密等可能造成利益损失，在招投标同等的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因此，根据化工生产行业特点和甲乙双方经营实际，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利于发挥甲乙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稳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与关联方进行的上述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安全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由于历史形成的多元化大生产分工协作格局，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等资源供应上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且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董事会九届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公司监事会九届六次会议决议。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2024-12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化工公司”）、巨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贸易公司”）、宁波巨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巨榭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巨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合计担保金额84,075.6万元和5,000.00 万美元（或人民币36,000.00万元）。其中为为宁波化工公司担保18,000.00万元；为宁波巨榭公司担保15,000.00万元；为香港贸易公司担保美元5,000万元（或人民币36,000万元）；为晋巨公司担保51,075.6万元。（注：未标明币种的，为人民币，下同。）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113,416.49万元。其中：为宁波化工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6,826.90万元；为宁波巨榭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万元；为香港贸易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5,673.39万元；为晋巨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80,916.20万元（含项目建设资金担保余额54237.34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除对子公司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晋巨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波化工公司、宁波巨榭公司、香港贸易公司分别计划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 万元（含本数，下同）、人民币15,000.00万元、美元5,000万元 （或36,000万元 ）；为控股子公司晋巨公司计划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1075.6万元。本次合计计划担保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4,075.6万元和美元5,000.00 万元(或人民币36,000.00万元)。

以上计划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九届八次会议审议批准。除晋巨公司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同意后还需递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外；其余上述三家公司担保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具体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预计有效期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宁波化工公司	100%	17.78%	16,826.90	18,000	1.10%	否	否	自担保义务发生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内
公司	宁波巨榭公司	100%	42.83%	0	15,000	0.92%	否	否	
公司	香港贸易公司	100%	33.34%	15,673.39	美元5,000或人民币36,000	2.20%	否	否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晋巨公司	66.9%[注]	72.58%	80,916.20	51075.6	3.12%	否	否	自担保义务发生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内

[注]现有注册资本为 73250 万元。其中：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原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能集团”）占16.72%、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占18.43%、本公司占64.85%。股东约定的权益比例分别为：晋能集团占15.48%、巨化集团占17.62%、本公司占66.90%。

二、被担保人情况

1、宁波化工公司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控股比例100%）。注册资本26,231.67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强；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化学工业区跃进塘路501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软件开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2023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222,931.30万元，负债39,691.70万元，净资产183,239.6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80%；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338,585.70万元，净利润8,145.03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16,826.90万元。

2、宁波巨榭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 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周强；企业注册地址：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103号219室；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新化学物质进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肥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耐火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2023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23,970.90万元，负债10,326.35万元，净资产13,644.5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3.08%；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207,818.22万元，净利润352.01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0万元。

3、香港贸易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郑剑；企业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弥敦道498-500号泰盛商业大厦五字楼全层；经营范围：工业盐、氧化铝等化工类产品的出口贸易，春胶霜、离型纸等产品的国际商贸，技术服务及投资咨询。

经审计，该公司2023年末总资产30,380.73万元，负债总额10,127.77万元，净资产20,252.9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3.34%；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2,360.65万元，净利润为667.56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15673.39万元。

4、晋巨公司

晋巨公司前身系本公司合成氨厂，由晋煤集团、巨化集团、本公司、企业经营层共同出资组建，于2008年5月16日登记注册成立。

现有注册资本为 73250 万元。其中：晋煤集团占16.72%、巨化集团公司占18.43%、本公司占64.85%。股东约定的权益比例分别为：晋煤集团占15.48%、巨化集团公司占17.62%、本公司占66.90%。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51号

法定代表人：王爱国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具体许可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 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销售；化肥：尿素、碳酸氢铵生产和销售；煤炭销售（无储存）；煤渣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化工技术服务；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截止2023年末，晋巨公司的总资产为200,442.33万元，负债总额为145,488.37万元，净资产54,953.9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2.58%。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83,750.05万元，净利润2,503.68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80,916.20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宁波化工公司提供两笔银行贷款担保

（1）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8,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2）贷款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镇海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10,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18,000.00万元。

2、为宁波巨榭公司提供三笔银行贷款担保

（1）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大榭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6,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2）贷款银行为浙商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5,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3）贷款银行为宁波银行镇海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4,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15,000.00万元。

3、为香港贸易公司提供三笔贷款担保

（1）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计划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人民币14,4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为该子公司提供融资授信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2）贷款银行为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计划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万美元或人民币21,6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为该子公司提供融资授信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以上计划担保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美元5,000万元或人民币36,000万元，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为晋巨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本公司计划为晋巨公司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51,075.6万元，占晋巨公司融资所需担保额的82.38%，为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担保期限一年，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晋巨公司股东巨化集团计划为晋巨公司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10,924.4万元，占晋巨公司融资所需担保额的17.62%。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上述担保协议。具体的担保金额、贷款银行、贷款种类的调整等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被担保人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公司本次担保，是为满足上述四家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而提供融资担保支持，有利于上述被担保人正常经营和良性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被担保人生产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2024年4月16日，公司董事会九届八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的贷款融资提供上述连带责任担保。同意将为晋巨公司的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有效批准后，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担保有关协议，并根据金融市场以及上述子公司对融资品种需求的变化等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内进行担保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贷款银行、贷款种类的调整。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人民币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3,416.49万元，占本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6.93%。无逾期担保。

七、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为晋巨公司的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 月18日

股票代码：600160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14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8日(星期三) 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 至05月7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uli@juhu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2024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度报告》和《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8日 下午 15:00-16:3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8日 下午 15:00-16: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韩金铭

董事、董事会秘书：刘云华

董事、财务负责人：王笑明

独立董事：刘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8日 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 至5月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uli@juhu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下转B096版）